

> 关注

澄江市坚决打好抚仙湖保护治理攻坚战——

守护万顷碧波 探索绿色发展

本报记者 党晓培 贾云巍 李苏榕/文 陈飞/图

“澄江水似碧醍醐，万顷烟波绿茭。只少楼台相掩映，天然图画胜西湖。”明代诗人杨慎笔下的抚仙湖“胜西湖”，读起来令人充满遐想。

近年来，澄江市坚决打好抚仙湖保护治理攻坚战，稳定保持抚仙湖Ⅰ类水质，实现生态文明建设和流域经济社会协调可持续发展，成为我国湖泊保护的典范。

澄江市立足当前，落实河（湖）长制，开展河道治理，实施一次性环湖截污治污工程、15.17万亩“森林抚仙湖”项目和径流区5.8万亩土地流转、休耕轮作，根治农业面源污染问题，确保“不让一滴污水流入抚仙湖”，为国家守护好这一池战略水资源；着眼长远，跳出“靠水吃水”“环湖造城”怪圈，先后实施3万余人生态移民搬迁，大力调整农业产业结构，发展生态农业和观光休闲产业，促进第一、第三产业融合发展，探索出一条绿色发展之路。



多措并举守护一泓净水

2020年4月的一天早上，澄江市河长办信息化管理员郭柱华像往常一样，通过信息化平台视频监控系统巡查抚仙湖主要入湖河道及水库情况。突然，他发现某水库视频画面有异样，在后台放大画面，郭柱华看到在水库出水涵洞及内坝边坡缘，漂浮着宽约3米、长约90米的一片疑似“蓝藻”。

该水库是澄江市区的主要水源地之一，水库水质的好坏将影响到群众的生产生活和抚仙湖的保护。澄江市河长办随即以巡河通报形式，通过巡河软件将此事报告河长，制定河长交办单，由河长签发后交由各相关职能部门办理。

该交办单要求，由玉溪市生态环境局澄江分局对出现藻类情况进行取样分析，制定解决方案；由澄江市水利局对出现的藻类进行打捞；由澄江市河长办对工作落实情况进行跟踪督查并上报落实情况。交办单发出后，各相关部门当日就完成了各自工作。

近年来，澄江市把抚仙湖保护治理工作作为重大政治任务，党政主要领导挂帅，组织推进，确保守土有责、守土负责，以铁腕执法落实好河（湖）长制，实现“河长制”。

每一条河道都由党政领导来当“管家”，层层压实责任。河长制领导小组成员单位联动，由河长办统筹推进工作，再配套全面建立澄江市、镇（街道）二级督察体系和责任考核体系，激励与问责机制和社会参与监督体系，让河长制工作得以落实，保障了抚仙湖入湖河道的管护质量和水质要求，实现“不让一滴污水流入抚仙湖”的承诺。

随着生态保护力度持续加大，一些

与生态文明建设不相适应的深层次问题摆在了玉溪市委、市政府面前。为解决这些问题，玉溪市加快构建完善长效管理体系，制定出台了一系列生态文明建设、抚仙湖保护制度和措施。调整优化湖泊管理体制，全面整合水资源保护治理的领导决策机构及职能，抚仙湖径流区实现统一托管，成立了生态文明建设、生态城镇建设管理、金融工作和“高原湖泊卫士”党群等4个工作委员会，统筹抚仙湖生态文明建设工作，“九龙治水”困局逐步破解，湖泊统管统治统护新格局初步形成。

通过推进系统治理，促使从单一治湖向全方位环境保护转变。“十三五”期间，《云南省抚仙湖保护条例》修订实施，抚仙湖径流区实现集中统一管理，抚仙湖保护和科学利用专项规划编制完成。累计投入资金300余万元，抚仙湖保护治理全面转向标本兼治、山水林田湖草系统治理新阶段。三年“雷霆行动”全面完成，整改问题184个。完成323个各类环保督察问题整改。完成一级核心区2.8万人生态移民搬迁，38家中央和省、市、县属企事业单位全面退出。39家工矿企业退出径流区，实现坝区耕地休耕轮作8.6万亩，植树造林15.17万亩。全面落实河长制，治理河道103条。建成污水处理厂4座，铺设雨污管道450公里。城乡垃圾处理率和污水处理率分别达100%和95.2%。完成山水林田湖草项目25个，“十三五”水污染防治项目28个。

在生态保护与产业调整中走出扶贫新路

自脱贫攻坚工作开展以来，澄江市把脱贫攻坚作为重大政治任务和第一民生工程，坚持党建引领，把提高脱贫

质量放在首位，强化生态扶贫、产业扶贫和就业扶贫，深入推进精准扶贫、精准脱贫，促进稳定脱贫、可持续脱贫，脱贫攻坚巩固提升取得决定性进展。

2020年，澄江市14个贫困行政村全部脱贫出列，建档立卡贫困户2340户7371人全部脱贫。

澄江市海口镇永和村坡陡弯急，产业单一，此前村民只能在石头缝里“见缝插针”种植作物，收获甚少。2014年，该村被列为澄江市14个贫困行政村之一。

永和村党总支第一书记、驻村扶贫工作队队长张富介绍，近年来，由于坝区农业产业结构调整，蔬菜种植向山区转移，村党总支及村委会积极引导村民大力发展韭菜、菜豌豆等产业，去年仅种植韭菜一项，便为村里带来人均19000元的收入。2017年，该村退出贫困村目前，永和村除了种植业，还发展养殖业，村民安居乐业，实现脱贫致富。

永和村是澄江市因地制宜，靠发展优势产业实现稳定脱贫的一个典型。

据澄江市农业农村局相关负责人介绍，澄江市耕地面积22.7万亩，人均耕地1.07亩，人地矛盾突出。同时，随着经济社会的发展，抚仙湖保护治理面临的压力增大，经济发展可选择的半径较小、路径减少，保护与发展的矛盾较为突出，农业产业结构调整及第一、三产业融合发展制约因素较多，客观上给脱贫攻坚工作增加了难度。

为切实削减农业面源污染负荷，有效保持抚仙湖Ⅰ类水质，近年来，澄江市实施土地流转、休耕轮作，生态移民搬迁、退耕还林、截污治污三个“一次性”工程，大力调整产业结构，发展高原特色生态观光农业、循环农业，紧紧围绕蓝莓、荷藕、大樱桃、核桃等优势产业，发展民营经济、庄园经济，促进第

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实现农村发展、农业增效、农民增收，为脱贫攻坚巩固提升提供了强有力的支撑。

澄江市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加快流域生产生活方式转变。大力调优一产，制定抚仙湖流域产业结构调整实施方案，推进抚仙湖5.8万亩重度污染区耕地休耕轮作，大力发展节水节肥节药农作物和具有净化功能的水生作物，着力打造绿色食品品牌。倾力退出二产，转变高污染高能耗发展方式，大力整顿“散乱污”企业，严禁有污染的企业进入湖泊径流区，抚仙湖径流区工矿企业全部退出。全力发展三产，围绕把澄江打造成为三个国际城市发展定位，全力提升抚仙湖品牌影响力。加大就业扶持，推动沿湖群众转型就业。

走出一条高质量发展的乡村振兴道路

澄江市干部群众形成共识，牺牲短期利益，换取抚仙湖水长清。但短期内的“阵痛”带来一系列问题。实施土地流转休耕轮作后，农业产业结构调整，数万农民面临“失业”风险。如何让他们尽快适应转型，加快乡村振兴步伐，成为澄江市生态文明建设的新任务。

位于抚仙湖畔的小湾村在土地流转后，通过党建引领产业结构调整，昔日乡村烤棚变成高端民宿，山间水窖变露天泳池，成功培育成远近闻名的特色民宿示范村。澄江市动员党员群众学习经营管理、服务技能，配合在小湾社区范围内落地的各个项目吸引游客，利用优势资源自主经营，发展壮大集体经济。目前已投入运营的民宿客栈有50余家，全年接待游客数量达100

余万人次。

离抚仙湖相对较远的龙街街道朱家山村则发挥党组织的协调组织优势，让产业发展组织化。通过“党组织+公司+农户”的模式，引入“市级龙头企业”云蓝蓝莓科技开发有限公司，在澄江市龙街街道左所片区和朱家山片区种植约5000亩蓝莓示范基地，带动农户、企业268户种植蓝莓，群众人均增收7000余元。

马房夜市、篝火晚会、商铺招商……2020年以来，澄江市右所镇马房村热度持续上升。

据负责对接马房村乡村振兴项目运营的玉溪环美山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兰敏介绍，通过去年持续的活动打造和夜市开放后，马房村日均接待游客超1000人。

马房村乡村振兴示范建设以打造集旅游文化、生态环境、党群服务为一体的综合产业为重点，以党建为引领，引导群众在参与抚仙湖保护治理的同时，通过产业转型，实现产村融合、产城融合、产业融合，走出一条具有澄江特色高质量发展的乡村振兴道路。

澄江市委书记孙金会表示，澄江将坚持以绿色发展推动高质量发展，共抓大保护、不搞大开发，坚定不移贯彻新发展理念，确立高端康养、会议会展和旅游、体育运动、现代物流产业等为重点的现代化经济体系，促进传统产业优化转型升级。“十四五”期间，澄江市将严格落实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硬约束，巩固提升一次性生态移民搬迁、一次性退耕还林、一次性环湖截污治污成果，坚持湖泊保护治理与城乡规划建设相结合、与新型城镇化和乡村振兴一体推进。

> 资讯

开展专项行动 把好安全关

本报讯（记者 李苏榕）2020年，玉溪市各级、各部门全面深入开展“查灾害、除隐患”专项行动、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安全生产风险隐患大排查大整治，全力推动岁末年初安全防范各项工作落实，有效防范遏制了各类生产安全事故。据统计，2020年玉溪市共发生各类生产安全事故122起，死亡118人，事故同比减少42起、下降25.6%，死亡人数减少15人、下降11.3%。全市安全生产形势总体保持稳定。

玉溪市以专项整治三年行动为主线，夯实安全生产基础。及时出台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计划，建立9项制度，建立隐患问题和制度措施“两个清单”，按月和季度进行调度统计。截至2020年12月，全市共开展督导检查7412次，督查企业和单位9032家，排查一般隐患26029项，重大隐患59项，打击违法行为4299项，整治违法行为6126项，实施行政处罚7564起，关闭取缔15户，停产整顿12户，吊销暂扣证照107个，罚款1568.6万元。以安全工程三年行动为契机，提升安全水平。科学统筹总体工作，盯紧盯牢目标任务，对25项治理工程、5个行业监管平台和4类专项行动进行全面评估并形成报告，推动安全工程三年行动计划圆满收官。

据了解，玉溪市将认真汲取事故教训，集中开展岁末年初安全生产风险隐患大排查大整治。高位推动，强化责任落实，推动工作全面开展；从严查处，规范安全秩序；突出重点行业领域，强化监管执法。截至目前，全市共检查企业1768户，排查一般事故隐患2307项，已完成整改1779项，查处违法行为93起，实施经济处罚10.78万元。做到加强督导，确保工作实效，切实筑牢安全生产防线，把好玉溪岁末安全生产关。

红塔区农民工工资支付监管平台上线

本报讯（记者 李苏榕）近日，由玉溪市红塔区人社局、交通银行和云南会基科技有限公司联合打造的玉溪市红塔区农民工工资支付监管平台正式上线。该平台依托施工企业银行账户管理、农民工账户实名管理和工资代发监控管理，实现了农民工工资的信息发放。解决了政府对工资支付的信息监管和预警，提高了企业实名制管理的效率。

该监管平台以实名制管理为基础、专户管理和银行代发为中心、多功能预警管理为保障，通过信息化精准管理，将用人单位及农民工个人信息、实名制考勤、专户资金缴存、保证金缴纳、工资银行代发等根治欠薪制度落实情况，全部纳入监管部门实时动态监管中，有利于从源头上控制劳资纠纷、工资拖欠等问题，切实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该监管平台还将大幅提升企业管理效率，企业可以通过监管平台有效掌握劳动用工情况，避免了潜在的纠纷，有效降低企业的管理成本。此外，各企业通过监管平台备案制度落实信息，实现“让信息多跑路，企业少跑腿”的目标，有助于进一步推进“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

新平县“四自模式”引领乡村善治之路

本报讯（记者 党晓培）近年来，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新化乡积极探索实践党建引领基层自治新路子，推动自我管理、自我服务、自我教育、自我监督“推陈出新”，助力乡村振兴发展。

优化自我教育，崇德向善，汇聚基层治理“正能量”。结合“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等学习制度，党员队伍向心力、凝聚力进一步增强。坚持以文化育德，充分挖掘传统文化、乡土文化精髓，弘扬中华传统美德，开展文明创建活动，发挥典型引领作用。

深化自我管理，强基固本，画好基层治理“同心圆”。建立健全“一约四会”，订立村规民约，让村民自立规矩、自我管理；组建村民代表会议、红白理事会、村民议事会、村规民约执行委员会四个自治组织，拓宽群众参与乡村治理的制度化渠道，夯实基层社会治理基础。

细化自我服务，共治共享，找准基层治理“公约数”。将治理寓于服务之中，由“村组包办”转变为“群众自治”、由“为民做主”转变为“自我服务”。把公共服务、社会服务、市场服务、志愿服务下沉到网格，精准投送到千家万户。

强化自我监督，公开透明，提升基层治理“净化力”。制定《村民代表议事规则》，村中事务请党员群众参与、做主以及监督，通过“阳光”村务促进乡村和谐。建立健全村规民约监督和奖惩机制，村（社区）成立村规民约执行委员会，运用自治组织的方式对违背村规民约的村民进行合情合理的引导、约束。

构筑医保扶贫基金“防火墙”

本报讯（记者 李苏榕）玉溪市充分运用信息技术手段，通过数据分析、实地检查、入户走访等方式，对扶贫领域过度医疗、分解住院、滥用辅助药物、重复住院、分解收费、超标准收费等进行全方位核查，筑起医保扶贫基金“防火墙”，确保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利益不受侵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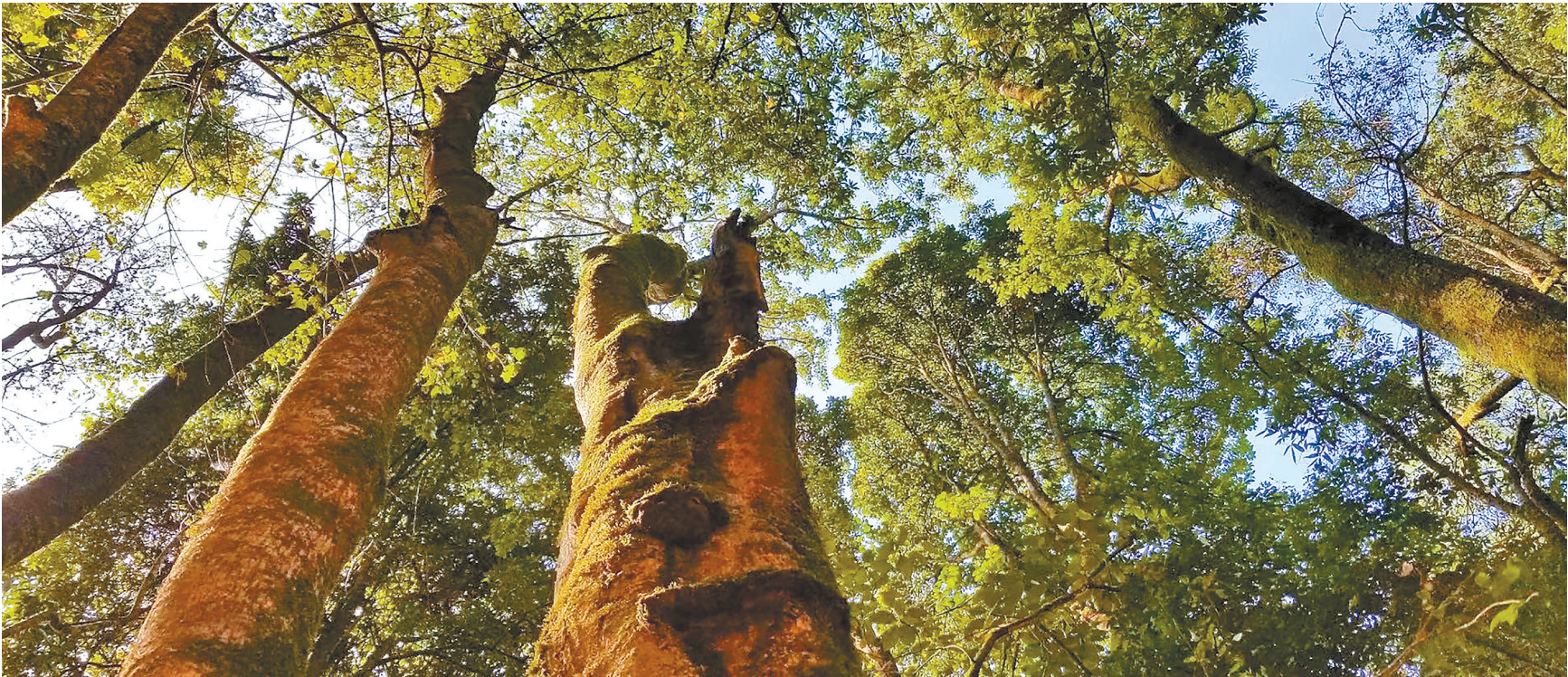
2020年全市检查定点医院机构581家，处理违规医疗机构281家，检查建档立卡贫困人口住院20489人次，核查建档立卡贫困人口不合理医疗行为9365项，追回35.984万元。

生态补偿机制为脱贫攻坚添动力

本报讯（记者 党晓培）玉溪通过生态补偿机制，帮助贫困林农增收脱贫。

“十三五”期间，全市累计实施公益林管护和生态效益补偿规模3617.52万亩，投入补偿资金48117.105万元，涉及全市61个乡镇（镇、街道）所属的321个村（居）委会，46.19万户168.09万人次受益，覆盖1906个村小组的17990户建档立卡贫困户56257名贫困人口。

> 图片故事



磨盘山之冬

深冬已至，磨盘山依然一片青翠。磨盘山国家森林公园是滇中地区原生态林保存最完好的森林公园之一，森林、湖泊、草甸、白云描绘出一幅最生动的自然画卷。

本报记者 李苏榕 摄